

果洛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果 洛 州 民 政 局文件

果洛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果发改〔2025〕57号

果洛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果洛州民政局 果洛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果洛州殡葬服务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的 通知

各县发展改革局、民政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为加强我州殡葬服务收费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收费行为，促进我州殡葬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切实减轻群众的丧葬负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殡葬管理条例》、《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青海省定价目录（2024版）》、《青海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果洛州殡葬服务定价方案》已经省发展改革委审核通过并报请州政府同意，现将我州殡葬服务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收费项目级定价形式

殡葬基本服务收费项目包括遗体接运、遗体存放、告别厅租赁、遗体火化、骨灰寄存五项内容，实行政府定价；列入殡葬服务项目目录清单的延伸服务项目，包括遗容整理、特殊遗体现场整理、特殊遗体整容、遗体防腐、守灵设施（守灵厅）租赁、遗物（花圈）焚烧六项内容，由用户自愿选择，实行政府指导价，按最高限价管理。

二、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殡葬延伸服务收费标准详见附表。

三、工作要求

1. 殡葬服务经营单位应当严格执行明码标价制度，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公示服务流程、服务规范、服务项目和殡葬用品名称、收费标准、文件依据、减免政策和投诉举报电话等内容，供丧属自主自愿选择服务项目，引导群众理性消费、明白消费，保证丧葬户的利益和不同需求，广泛接受社会监督。为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监管，广大群众如发现殡葬服务价格违法行为，可以通过多种渠道投诉举报至所属地区民政部门。各殡葬服务机构应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在服务过程中如发现收费标准执行问题或市场异常情况，及时向州市场监管局、州发展

改革委等部门书面反馈。

2. 殡葬服务必须坚持丧属自愿委托服务的原则，双方应当按政府定价的五项基本服务和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六项延伸服务拟定服务协议。就所选项目和用品与丧葬户签订服务协议，明确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殡葬用品名称、收费标准、收费金额、付款方式及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解决争议的方式等内容，对于未选择的项目，不得强行服务和强制收费，严禁只收费不服务。鉴于我州暂无承接延伸服务的相关方，允许州外服务机构或个人在协商一致后，收取延伸服务之外的相关交通费用。收费后向丧属提供收费票据，不得收取协议约定以外的其它任何费用。

3. 严格规范服务和收费行为，引导群众理性消费和明白消费，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以任何形式捆绑、分拆或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不得变相限制丧属使用自带骨灰盒等文明丧葬用品；不得收取双休日、节假日期间出车接运、火化遗体加班费等不合理收费。

4. 严格执行就近火化原则，积极引导城乡居民在属地殡仪馆办理火化事宜。各地要按照民政部门制定的惠民殡葬政策，全面落实相关服务费用减免制度。具体减免标准、办理流程及所需材料，以当地民政部门公布的实施细则为准。殡葬服务机构要严格执行政府定价，规范服务收费行为，确保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同时，要加强政策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让惠民殡葬政策真正惠及于民。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执行期间如遇国家、省、州出台新的相关规定的，从其规定。

果洛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果洛州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6月20日



信息公开属性：宜公开

果洛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6月20日印发

果洛州殡葬服务收费标准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定价形式	收费标准	备注
殡葬基本服务	1. 遗体接运	殡葬服务机构按委托人指定地点，将遗体运送至存放地点（或火化地点），含抬尸、消毒、尸体袋	政府定价	接运点距存放点（火化点）50公里以内350元/具·次（含往返费用）；州内50公里以外的超出部分按4.2元/公里计收（含往返费用）；州外遗体	含路、桥通行费；
	2. 遗体存放	遗体存放期间的基本清理及冷藏	政府定价	集体大柜：70元/具·天；单人单柜（冰棺）：180元/具·天；	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超过12小时按全天
	3. 告别设施设备租赁	遗体火化或安葬前，殡葬服务机构（殡仪馆、殡仪服务中心）提供用于举行告别仪式的场地及基本设施（含主持台、推车、电子屏、音响等基本设施和绢花拥灵、绢花花圈等）	政府定价	6元/平米·次	含卫生消毒，礼厅出租的花圈、鲜花除外。
	4. 遗体火化	遗体在火化过程中发生的馆内尸体转运、耐火垫，骨灰清理研磨、拣装及装盒服务	政府定价	1150元/具	
	5. 骨灰寄存	骨灰存放于寄存室或骨灰堂等设施	政府定价	8元/格·月	含卫生消毒
殡葬延伸服务	6. 遗容整理	遗体清洁、五官清理、遗体更衣、妆容修饰等	政府指导价	遗体清洁：100元/具；五官清理：100元/具；遗体更衣：200元/具；妆容修饰：200元/具	最高限价，下浮不限
	7. 特殊遗体现场整理	高度腐烂、碎裂或、分离遗体等现场处理装	政府指导价	高度腐烂：3000元/具；碎裂：2000元/具；分	最高限价，下浮不限
	8. 特殊遗体整容	因意外事故导致严重破损或变形遗体的修复（含清洗、缝合、包扎、填充、整形等）	政府指导价	清洗：240元/具；包扎：240元/具；头部填充：300元/具；胸部填充：300元/具；腹部填充：300元/具；缝合：3000元/具；整形：3000元/具	最高限价，下浮不限
	9. 遗体防腐	通过化学或物理方法进行遗体防腐处理	政府指导价	70元/具·天（化学药剂防腐按实际成本费用收	最高限价，下浮不限
	10. 守灵设施（守灵厅）租	租赁守灵场所及灵桌、烛具、奠字、跪垫、沙发、床铺等基本设施	政府指导价	8元/平米·天	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超过12小时按全天计算；花圈、鲜花除外。最高限价，下浮不限
	11. 遗物（花圈）焚烧	焚烧衣物、花圈等物品	政府指导价	50元/次	最高限价，下浮不限